

证券代码：834667

证券简称：安特源

主办券商：华英证券

无锡安特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13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许若鹏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4 年度整体经营情况总结及其摘要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对 2024 年工作进行总结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经理对 2024 年工作进行总结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对 2024 年财务决算情况进行总结并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对 2025 年财务预算情况进行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由于业务需要，公司预计 2025 年度将发生向关联方借款、由关联方为公司进行担保、向关联方采购等日常性关联交易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的关联董事为许若鹏、蔡连生，其主动申请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标准无保留的《审计报告》（中喜财审 2025S01470 号），母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净利润 13,169,735.86 元，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 1,316,973.59 元。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累计可分配的未分配利润 36,576,772.06 元。

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和股本状况，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，同时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，根据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暂不分配利润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流动资金需要，公司拟向各商业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5,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，具体授信额度以各商业银行的最终授信数额为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为了进一步提高资金利用率、增加投资收益，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及资金安全的情况下，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，投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,000 万元，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投资，即在理财产品年度内任一时点累计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,000 万元（含本数）（包括因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的交易手续费、认购费等）。授权经理在上述额度内行使决策权，授权的期限自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的过程中，专业务实、勤勉尽责，提议公司继续聘任其为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，公司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。公司董事会现依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提名许若鹏、蒋永军、蔡连生、胡森、沈欢 5 人担任公司董事，任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同时公司董事会已根据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题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进行核查，经核查，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在新任董事选举完成之前，第三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履行职责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提请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对应由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无锡安特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无锡安特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9 日